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 2016-040 号
债券简称：12 广控 01 债券代码：122157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2016年8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五次会议，公司共有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关于通过公司向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属下企业提供运营管理服务的决议（关联交易）》（伍竹林、吴旭、冯凯芸等3名关联董事根据规定回避表决，应参与表决董事6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名，6名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经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同意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运营管理服务，并签署《委托运营管理协议》；

（二）同意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热力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等4家公司分别签署《服务费支付协议》。

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期限：2016年8月15日起至2018年8月31日；

2、服务内容：运营管理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属下运营企业、清理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属下待清理企业。

3、收费标准：按照接受运营管理服务方生产期间经营收入（以季度的财务报表为依据）的1.25%计算服务费。

二、《关于通过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日常管理服务的决议（关联交易）》（伍竹林、吴旭、冯凯芸等3名关联董事根据规定回避表决，应参与表决董事6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6名，6名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经表决，全体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同意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终止执行《存量资产处置及清理服务协议》；

（二）同意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日常管理服务，并分别与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日常管理委托协议》。

《日常管理委托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协议期限：自2016年8月15日起，至资产处置工作完成或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书面提前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2、服务内容：对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非运营企业及所持资产提供日常管理及配合清理服务；

3、收费标准：服务费以2015年12月31日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存量资产账面

值的1.5%计算，分别为2,239,232.59元和95,297.68元；

4、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权益转让协议》和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权益资产过渡安排协议》与《日常管理委托协议》内容有矛盾的，以《日常管理委托协议》的约定为准。

三、《关于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决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9票同意通过）

详见同日在法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

四、《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9票同意通过）

详见同日在法定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六日